**附件一：**

关于同意缩短备标时间的函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蓝塘镇留塘村村民委员会：

我单位同意参加紫金县蓝塘镇留塘村主村道路灯亮化工程备标时间为7个日历天（接受报名日（含）算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日 期：202 年 月 日